

糖尿病病人的失明率為一般人的 25 倍，然而視網膜病變是造成失明的主要原因，許多患者往往只注意血糖的數字變化，忽略其他的慢性合併症，尤其是眼睛，常等到視力模糊、視力減退才想到要治療，此時眼睛的損傷大多超乎患者所預期，治療效果也有限，若每位患者都能即早認識此疾病，定期追蹤和接受治療，即可避免或延緩失明的發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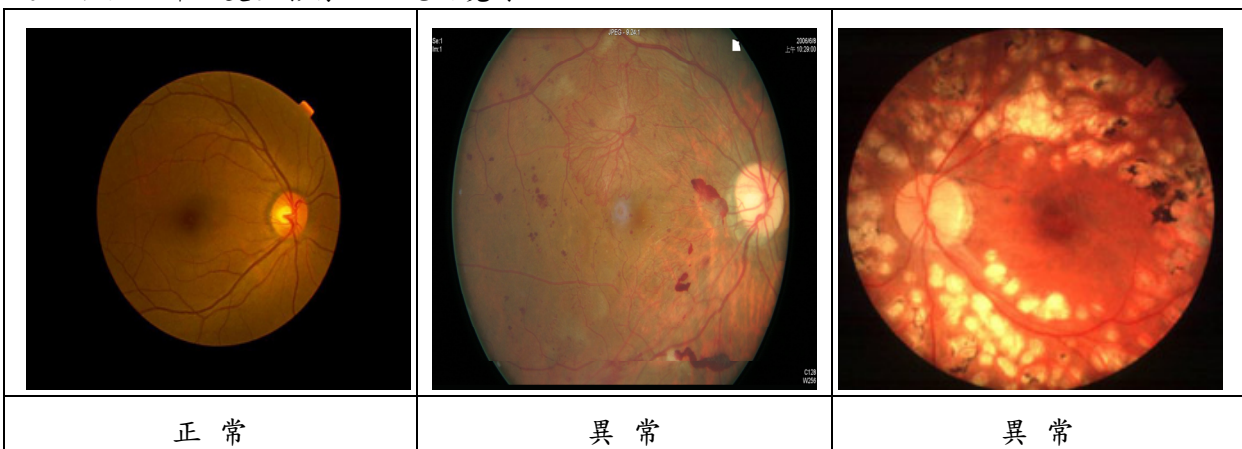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一、何謂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？

#### 1. 視網膜病變分：

- (1) 非增殖性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：表示視網膜基質上的血管出現阻塞，有局部缺氧、點狀出血和滲出物，初期視力多無明顯改變。
- (2) 增殖性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：是指視網膜增生會產生易破裂的壞血管，會引起眼球內大出血或拉扯出視網膜剝離，造成視力大幅減退，甚至失明。
- (3) 黃斑部病變：視網膜中心的黃斑部，是感光細胞最集中的地方，若出現血管滲漏，導致黃斑部水腫或缺氧，便會影響視力。

#### 2. 常見症狀：

糖尿病視網膜病變初期無明顯症狀，因此易忽視它且置之不理；後期則會出現視力模糊、視力減退、眼壓上升、雙重影像、白光幻覺等。



### 二、哪些人易罹患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？

每位糖尿病人都有機會罹患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，血糖控制不佳、患病時間越長，視網膜病變的機會也越高。另外，血糖、血壓控制較差、腎臟功能欠佳、高膽固醇患者及懷孕的患者，更易罹患糖尿病視網膜病變。

### 三、糖尿病患者檢查時機？

1. 第一型糖尿病：發病 5 年內，應做第一次視網膜檢查。
2. 第二型糖尿病：初診斷時，即需散瞳檢查一次，之後每年追蹤一次。若視網膜病變有惡化之情形，則須配合眼科醫師密切追蹤。
3. 懷孕患者：應立即接受散瞳檢查視網膜，此後需密集追蹤（至少 3 個月一次），持續至產後一年。

### 四、治療方式

糖尿病視網膜病變，最重要的治療方法就是雷射手術。雷射手術不需開刀，僅需眼科門診治療即可。主要是要封閉出血點及不正常血管滲漏，減少視網膜及黃斑部水腫，使整個視網膜缺血狀態改善，以遏止新生血管之生長。

雷射後效果，通常視力改善不多，主要是要能長時間維持目前的視力。術後除了遵從醫師局部點眼藥外，儘量穩定控制血糖，並定期配合內科醫師監測及用藥，以減慢視力退化速度。